

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鼓人社培〔2024〕3号

关于开展鼓楼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2023年度年检年报工作的通知

鼓楼区各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（以下简称“培训学校”）的管理，规范办学行为，提高办学质量，促进民办职业教育事业健康持续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福建省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福州市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榕人社培〔2021〕29号）和《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市民办学校年检年报及双随机抽查等工作的通知》（榕人社培〔2024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我局拟开展全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2023年度年检年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年检年报工作

1. 参加对象：鼓楼辖区内省属下放的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和鼓楼区2023年12月31日前批准设立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。

2. 时间安排：拟于5月6日-10日集中开展年检及年报工作，各培训学校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年检相关材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年检内容：包括民办学校依法办学、办学场所、师资配备、设施设备、安全管理、教学管理、财务管理、招生宣传、培训收费、年培训量等情况。

4. 报送材料：

(1) 填报《2023年度年检报告书》（见附件1）；

(2) 办学资格材料；

(3) 管理人员和师资配备；

(4) 学校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；

(5) 办学场地材料；

(6) 校园安全材料；

(7) 日常管理档案；

(8) 财务管理和账户备案材料；

(9) 《民非企业年度报告书》或《企业年度报告书》。

以上报送材料清单（具体要求详见附件2），纸质版须按以上顺序用A4纸装订成册，电子版需以“XX学校+2023年度+年检材料”命名，每项内容对应一个文件夹汇总压缩发送至邮箱（glrszypx88008196@163.com）。

二、结果运用

年检及年报检查情况和结果，将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对培训学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将责令限期整改，在整改期内不得招收新学员、举办新的培训活动。在整改期内完成整改的，需提交复检申请，整改合格的恢复办学；未按

要求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，我局将视其性质与情节，依法分别给予限期整改、停止招生、吊销《办学许可证》等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培训学校须按要求参加年检。各培训学校要进一步增强规范诚信办学的自觉性，提高管理水平和办学质量，如实提供年检年报材料，并按规定时间报送，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。对逾期未参加年检或出具虚假材料及未按要求整改的培训学校，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。

联系人：徐淑梅、林蔚

联系电话：0591-88008196

电子邮箱：glrszypx88008196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福州软件园F区8号楼2层就业人才科

- 附件：1. 鼓楼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检报告书
2. 年检报送材料清单及要求
3. 民办培训学校2023年度年检情况汇总表

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3月29日



附件 1

鼓楼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年检报告书

(2023 年度)

学校名称 _____ (盖章)

联系人 _____

联系电话 _____

填报时间 _____

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

填 写 须 知

- 一、本报告书一式两份，A4 纸打印，内容真实无误。
- 二、本报告书中数据为本年度累计数。
- 三、本报告书中的数据、时间、电话号码等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填写。
- 四、本报告书填写不下的内容可另附 A4 纸填写。
- 五、本报告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单位盖章。

基 本 情 况

学校名称				许可证号	
学校详细地址				有效期	
学校性质（民办非企业单位或公司）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
所属区县			收费专用账户		
法定代表人		性别		手机	
身份证号码				电话	
校 长		性别		手机	
身份证号码				电话	
注册资金（万元）			固定资产（万元）		
2023 年经费（万元）			2023 年支出（万元）		

办 学 场 所

办学场所来源	☐ 自有 ☐ 租赁 ☐ 无偿提供	场所期限	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
总面积（m ² ）			
办学场所（m ² ）	理论教学场所（m ² ）	实习场地（m ² ）	
办学场所有无产权	☐ 有 ☐ 无		

办 学 类 型（不够可续页）

序号	职业（工种）	设备设施数	2023 年培训人数		备注
			补贴性培训	社会招生培训	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
人 员 配 备 (不够可续页)

教职工总人数						持有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证书人数		
其中专任教师人数						持有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证书人数		
其中兼职教师人数						持有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证书人数		
管 理 人 员	姓 名	性 别	出 生 年 月	文 化 程 度	政 治 面 貌	专业技术职务或 职业资格等级	担任何种工种 (职 业) 培训教师	职 务
专 职 教 师								
兼 职 教 师								

年度 培 训 工 作 总 结	年度培训工作总结（不够可续页） 民办培训机构：报告 2023 年度培训项目、培训人数、校园安全管理（含有无安排学生食宿）、党建工作、投诉处理等情况。
---	---

附件 2

年检报送材料清单

1. 填报《福州市民办学校年检报告书》。
2. 办学资格材料。《办学许可证》副本、《民非企业登记证》或《营业执照》（以上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）。
3. 人员配备。管理人员和教师花名册，并提供师资相关学历证书、身份证及相应职业资格证或技能等级证书或专业技术职称证（以上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）。
4. 学校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。
5. 办学场地材料。自有场地提供产权材料，租赁场地提供产权材料以及租赁 3 年以上合同（以上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）；
6. 校园安全材料。（1）学校应引入由福建消防部门在“福建消防技术服务信息平台上”公布的具备从业条件的第三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，定期对学校的建筑物结构和校园消防安全等进行评估，并出具评估报告。（2）学校定期开展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工作情况的报告。（3）学校日常安全管理情况、隐患排查整改情况。
7. 日常管理档案。2023 年各专业教学计划、教学大纲、学员入学签订的培训合同或协议书（样本）和结业证书（样本）；2024 年学校发布的招生简章和广告宣传材料（内容含收费项目、标准和收款帐户）；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证明。

8. 财务和账户备案材料。民办学校报备收费专用账户（附学校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盖章），并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9. 年度报告书。民政部门登记的机构按照《鼓楼区民政局关于开展全区社会组织（不含慈善组织）2023 年年度年报年检工作的通知》（鼓民〔2024〕25 号）要求填报《民非企业年度报告书》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机构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求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自主填报《企业年度报告书》，如实申报年度报告，并打印报备人社部门。

附件 3

民办培训学校 2023 年度年检情况汇总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

填表时间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培训学校名称	注册地址	法定代表人	校长	开设工种	教职工数	设立审批文号	是否建设党支部	2023 年度年检是否合格	联系电话

负责人：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9 日印发
